

桂平市电灌站供电工程(大洋镇石步村、
下湾镇新庄村)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市政 字 2025-024 号

发包人: 桂平市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 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桂平市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桂平市电灌站供电工程（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桂平市电灌站供电工程（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工程。

2. 工程地点：桂平市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浔农业报(2024) 33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桂平市电灌站供电工程（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项目地址位于桂平市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包含大洋镇石步村双散电灌站，新架设高压线路1条共计400m；安装1台125KVA变压器；架设低压线路1条共计350m，低压线路利用原有电杆。大洋镇石步村金岗岭电灌站，新架设高压线路1条共计55m；安装1台125KVA变压器；架设低压线路1条共计400m，利用原有电杆后需新增1根电杆。下湾镇新庄村高效节水灌片区2#、3#机房，新架设高压线路1条共计1000m；安装1台80KVA变压器；2#机房架设低压线路1条共计400m；3#机房架设低压线路1条共计400m。项目包含土建装修、安装工程、市政道路工程、设备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具体详见经评审备案的施工范围包含的施工内容及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桂平市电灌站供电工程（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7月24日。（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的开工通知，以开工通知书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已包含农作物耕作期、雨天在内）。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本项目设计技术规范要求及通过县级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贰仟肆佰肆拾壹元贰角贰分（¥812441.22元）。

2. (1) 工程款支付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广西桂平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667100012088500010。

(2) 安全生产费支付专用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费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行：广西桂平桂银村镇银行人民路支行

账号：660000011298000025。

(3)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行：工行桂平新区支行

账号：2116006829100009687。

3. 合同价格形式：按图施工，本工程实行综合单价承包。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姜随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磋商书及磋商函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含附加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工程量清单有关材料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桂平市农业农村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份数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贰 份，招标代理机构执 壹 份，自 双方有签署权限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发包人：桂平市农业农村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881MB1617862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881MA5KAM4P99

地 址：桂平市西山镇中山北路（乳泉小学旧址）地 址：广西桂平市西山镇凤凰新区 16 号楼

邮政编码：537200

邮政编码：537200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5-3370580

电 话：0775-3388378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gp3370580@163.com

电子信箱：gxgpsz@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平广场支行 开户银行：广西桂平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45050175384600000503-0001

账 号：667100012088500010

成交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西桂平市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经评定，编号为 GGZC2025-C2-810119-GXJH 采购文件中的桂平市电灌站供水工程（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中标（成交）金额为：812441.22 元。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黄成霖

电话：0775-3370580

代理机构联系人：吴宛序

电话：0775-8856002

桂平市农业水利局（章）

2025 年 6 月 30 日

广西俊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章）

2025 年 6 月 30 日

政府采购计划书

桂平市政府采购计划书

GPZC2025-C2-02003

桂平市农业农村局

你单位编报的《桂平市政府采购计划书》已审批，请凭本计划书按相应的组织形式、采购方式实施采购，并注意维护本单位的合法权益。

采购单位名称	桂平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刘科扬
采购计划文号	GPZC2025-C2-02003	联系电话	15878597333
项目名称	桂平市电灌站供电工程（大洋镇石步村、下湾镇新庄村）		
项目编号		是否进口	否
采购内容	三个变压器采购及安装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质量合格，符合规定		
采购目录	B99000000 其他建筑工程	数量	不限
计量单位	批	参考单价	816444.22
预算控制金额			
资金类型		金额（元）	
政府预算资金		816444.22	
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分散委托中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实施时间		备注	
是否适宜中小企业		是	

抄送：桂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06月12日